(2018)浙01民终6263号

范子航、陈芹凤、浙江爱巢文化创意有限公 司:本院受理杭州江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 你们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 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 2018 浙 01 民终 6263 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 即视为送达。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浙 0106 民初 9919

杭州煌家照明电器有限公司、陈来富、沈芬 珍、陈利君:本院受理绍兴市欣明置业有限公司 诉你们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因你们下落不 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 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 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 庭传票及相关证据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 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 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日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321 法庭开庭审理.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7)浙0108民初7121号

项顺友、项丽萍:本院对原告胡洒军与被告 项顺友、项丽萍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7)浙0108民初 7121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 日内来本 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 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 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 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许芸:本院受理原告张振诉被告许芸买卖合 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 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 。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完桂珍:本院受理原告杨洪先诉被告完桂珍

状及证据材料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 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须知、诉讼风险告知书 外网查询告知书、送达地址确认书、授权委托 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及开庭传 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 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 后 15 日和 30 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 午9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 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2018)浙0191民初2882号

周利峰:本院受理原告常洋洲诉被告周利 、樊霖、周国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 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 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 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9年3月4日下 午15时30分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赵向阳:本院受理原告王林续诉被告赵向阳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 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 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 2019年3月4日下午14时30分在本院第五法庭开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陈飞:本院受理原告梅玲玉与被告陈飞、赖慧

芬、张徐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

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110民初8391号 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 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 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 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 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8)浙0110民初9470号

杨忠:本院受理原告李正义诉被告杨忠民间 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 诉诵知书、举证期限诵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诵 知书及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 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 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19 年2月19日9时在本院余杭法庭第三审判庭进 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8)浙0205民初3334号

李雍介、潘忠燕: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 浙0205民初333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 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 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 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2018)浙0212民初14184号

王顺乐、林德万:本院受理原告宁波甬邦融 资租赁有限公司与被告王顺乐、林德万借款合同 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们送达,现依 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 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 庭传票、转普民事裁定书等。原告诉请:被告王顺乐、林德万偿还原告欠款本金及利息60480 元。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

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 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15日内。本 案决定由审判员谢海波担任审判 长,与人民陪审员张小红、张新春 组成合议庭进行审理,定于举证期 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在鄞州区 徐戎路126号(原江东法院)第八审 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8) 浙 0212 民初 7012 号

王祝龙、王艳:本院受理的原告 宁波丰硕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被 告王祝龙、王艳车辆租赁合同 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 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浙0212 民初 7012 号民事判决书、上诉 案件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自 公告之日起满60日视为送达。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 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 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 "浙江公告"微信号上线啦! 动动手指自助申请公告发布-公告上传、查询、自助缴费…… "一次都不用跑"就能搞定

二维码见右边





(2018) 浙 0213 民初 3090 号

钱争鸣:本院受理范君波诉你与竺钦义民间 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 送达(2018)浙0213 民初3090 号民事判决书 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 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 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 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 (2018) 浙 0213 民初 3260 号

童翠萍、胡锦利:本院对王柯勇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 送达(2018)浙0213民初3260号民事判决书。 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 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 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 律效力. (2018)浙0213民初5634号

尤雪莹、张艳娟:原告方剑峰诉你们民间借 贷纠纷一案,本院已立案,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 向你们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 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 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 庭成员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廉 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原告方剑峰的诉 讼请求:1. 尤雪莹、张艳娟归还借款本金30000 元,并支付银行利率4倍月息到2018年10月5 日,并按银行利率4倍月息直至本息还清止;2. 尤雪莹、张艳娟承担诉讼费、律师费及各项费 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 15日。本院定于2019年2月18日下午14时在本 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本院将依

法判决。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 (2018)浙0302民初10155号

张进发(公民身份号码 美 350321198002206016) 卓 (350301198211101127) 张 美 烟 (350321198102206048):本院受理原告季昌英、

傅长锋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 无法向你们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 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 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 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 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 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 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并定于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9年2月15日09时00分在本院速裁审判庭 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判

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2018) 浙 0304 民初 6865 号

倪勇:本院受理原告林相东与你买卖合同纠 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 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 庭前调解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 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诚信诉讼 告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裁判文 书上网范围告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 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2018) 浙 0304 民初 6742 号

夏良浩:本院受理原告温州市瓯海娄桥正春 装饰扣加工场与你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以 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 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庭前调解通知书、举证 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 告知书、诚信诉讼告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 告知书、裁判文书上网范围告知书、民事裁定书 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 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 的 15 日内。并定于 2019年 2月 1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 缺席裁判。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2018) 浙 0304 民初 7656 号

叶茂伟:本院受理原告温州市平顺运输有限 公司与你挂靠经营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 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 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庭前调解通知书、举证通知 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 书,诚信诉讼告知书,话用今状式裁判文书告知 书、裁判文书上网范围告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 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 日内。并定于2019年2月19日上午9时00分在 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2018) 浙 0327 破 18 号之一

苍南县君发纸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因 苍南县君发纸业有限公司财产不足以清偿破产 费用,本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 43条第4款、第107条第1款规定,已裁定宣告苍 南县君发纸业有限公司破产并终结破产清算程 苍南县人民法院

浙江紫桓华韵影视制作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周琳琦诉你单位要求支付工资等仲裁申请,案 号为渐杭上城劳人仲案(2018)405号。因向你邮客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书等 仲裁法律文书被退回,现根据《浙江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以公 告形式向你依法送达上述仲裁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和 举证期限为本公告期满后的10日内,本委定于2019年1月14日上午9点30分在杭州市上城区劳 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开庭审理(地址:杭州市光复路100号2楼仲裁庭),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 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结。因无法向你单位送达,现特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浙嵊州劳人仲案(2018)233号仲裁裁决书,自 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裁决如下:一、解除任印林与嵊州市鹿山街道晓彬跆拳道馆之间的劳动关系;二、嵊州市鹿山 街道晓彬跆拳道馆支付任印林一次性伤残补助金31500元(本人平均工资4500元/月x7个月)、 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9397.5元、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9397.5元、住院期间伙食补助费160元、住 院期间护理费1235.84元(154.48元/天x8天)、停丁留薪期间丁资14700元(本人受伤前平均丁资即 4500元/月x3个月8天)等工伤补偿待遇共计人民币66390.84元。扣除已支付部分停工留薪期间 工资7510元,仍需支付58880.84元。此款于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五日内一次性付清。三、驳回申 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

院提起诉讼。用人单位有证据证明本裁决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九 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自收到本裁决书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 一方当事人拒不履行生效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嵊州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 嵊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8年11月29日

拍卖公告

本院将于2018年12月28日10时起至12月29日10时止在淘宝 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活动。

拍卖标的:

一、远东0022号:船籍港:宁波;船舶种类:工程船;船舶类型:甲 板货驳;船舶登记号:070114000012;船舶识别号:CN20032418284;船 检登记号:2003W3100783;总长:68.30米;型宽:15.00米;型深:3.6米; 空载吃水:0.600m;满戴吃水:2.600m;满载排水量:2543.900t;空戴排 水量:558.800t;参考载货量:1976t;甲板层数:1;航区:沿海;营运海 区:A1+A2;水密横舱壁数:6;总吨位:1010;净吨位:848;安放龙骨日 期:2003年2月8日;建造完工日期:2003年4月30日;船舶建造厂:浙 江省温领市合兴船舶修造厂;现停泊于福建省泉州市湄洲湾港区。

与该船有关的债权,自本公告见报之日最后一日起60日内向 本院立案庭申请债权登记,公告期间届满不登记的,视为放弃在本次 拍卖船舶价款中受偿的权利。

债权登记:0574-89285072(张)。 承办法官:0574-89285054(肖)。

拍卖公告、拍卖须知参见淘宝网本院拍卖平台。 法院地址:宁波海事法院 宁波市鄞州区会展路727号

本院对外委托管理部门联系电话:0574-89285028(陈)。监督电 宁波海事法院 话:0574-89285052(林)。

2018年11月29日

送达公告

绍兴清之颜服饰有限公司:本委受理刘小峰诉你公司工伤保险 送达不到,现依法向你? (2018)277号裁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 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绍兴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8年11月29日

胡霞明、方桔英: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4月13日裁定受理浙江省广 播电视服务公司申请杭州正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正合公 司")强制清算一案,并于同年7月13日指定浙江杭天信律师事务所 为清算组依法对正合公司进行清算。

根据《公司法》、《企业破产法》等规定,股东负有配合清算的法 定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妥善保管并移交正合公司的财产、印章、账 簿、文书资料等义务,如实陈述相关事实的义务,等等。拒不移交、 虚假陈述、误导、隐瞒等均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怠于履行义务导 致无法清算的,还可能对正合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限你方于2018年12月5日前与清算组联系并移交正合公司全部财

杭州正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算组

更 Æ

本报2018年11月28日第10版刊登的三则《债权 转让公告》,黑体字部分落款单位应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其中第二则公告内文"公开转让 浙江中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一户本金4486.46万元 贷款债权"应为"公开转让浙江中誉(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一户本金3400万元贷款债权",特此更正。

声明

本公司向外界郑重声明: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银行不良风险化解)不是P2P企业, 也不涉及P2P业务。对此有疑问的请在声明刊登后的45日 内致电咨询。

咨询电话:0571-86974714

声明人 杭州速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9日

杭机关缉公字[2018]6号 王爱明:

我关于2018年11月29日作出了杭机关缉违字[2018] 122号行政处罚决定,决定对你作出没收白木香木材四件(毛 重约一千克)的行政处罚。该行政处罚决定书正本已于2018 年11月29日在我关公告栏内张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 60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杭州萧山机场海关

注销公告

原淳安县临岐法律服务所(证号:211010111107)自2008 年起已停止业务活动,根据《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第 十一条规定,应当终止。现依法向社会公告并由我局报原 设立许可机关办理注销手续。法律服务所注销后的债权债 务由其设立人享有并承担。原有法律服务所执业证书及副 本、公章因遗失声明作废。 淳安县司法局

2018年11月29日

注销公告

原淳安县大市法律服务所(证号:211010111104)自 2009年起已停止业务活动,根据《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 法》第十一条规定,应当终止。现依法向社会公告并由我局 报原设立许可机关办理注销手续。法律服务所注销后的债 权债务由其设立人享有并承担。原有法律服务所执业证书 及副本、公章因遗失声明作废。 淳安县司法局

2018年11月29日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8)浙 0191 民初 3006 号

期满后的 15日内和 30日内。并定于 2019年 3月 5日上午 9时 30分在本院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

(2018)浙0191民初3041号

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法缺席裁判。

(2018)浙0191民初2451号

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2018)浙0191民初2334号

林小琳:本院受理原告徐顺环诉被告林小琳 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 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 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 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9年3 月4日下午15时00分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8)浙0110民初8391号

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拟对浙江亚太印花有限公司债权进行外置。截止 2018年10月31日,该债权总额为396626万元。债务人位于绍兴市柯桥区,该债权由绍兴大丽贸易 有限公司、浙江彩虹庄印染有限公司、绍兴彩虹庄针纺有限公司、李祖荫、顾桂英提供担保。该债权 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相应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 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 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 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 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

公告有效期:1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10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浙江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康经理

联系电话:0571-85778338

电子邮件:kangninglei@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标力大厦B座9/11/12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该债权的有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仲裁公告

<mark>嵊州市鹿山街道晓彬跆拳道馆:</mark>任印林与你单位工伤待遇劳动争议一案,本委现已审理终

本裁决为终局裁决。劳动者如不服本裁决,可于收到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嵊州市人民法

资产处置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拟对国茂(浙江)科技有限公司不良贷款债权进行公开转 让。截至2018年11月20日,该户债权总额2363.96万元,由戴洁珍名下坐落于温州市鹿城区上田 小区 17幢 502室(建筑面积 112.01平方米)、上田小区 12幢 1002室(建筑面积 144.86平方米)房产抵 押,并由浙江君浩科技有限公司、温州恒宇服装实业有限公司、飞驼鞋业有限公司、陈方、戴洁珍、 陈斯拉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债务人位于浙江省温州市。

债权的交易对象: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良好的资金实力。但国家公务员、政法干 警、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 律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 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 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有受让意向者请速与我行联系商洽。任何对本处置项目有疑问或异议者均可提出征询或异 议。征询或异议有效期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联系人: 郑女十 联系电话: 0577-85512796 通讯地址,温州市鹿城区滨江商务区 CBD 片区 17-05 地块东南侧

邮件地址:shmilycheng@hotmail.com

对排斥、阻扰征询或异议的行为可向有关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577-85512797

特别声明: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债权情况以实际情况为准

本公告的有效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2018年11月29日

物。联系方式:杭州市拱墅区大关路98号绿地中央广场5号楼8层 13957145841汪律师。

2018年11月29日